

证券代码：002817

证券简称：黄山胶囊

公告编号：2026-011

## 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

###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99,098,1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3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852,203.01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自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若公司总股本在方案实施前发生变化，将按照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 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未超过两个月。

###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99,098,1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3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477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

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06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53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三、分红派息日期

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5 月 25 日；

除权除息日为：2026 年 5 月 26 日。

###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5 月 25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五、分配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六、有关咨询方法

咨询机构：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安徽省旌德县篁嘉工业园区篁嘉大道7号

咨询联系人：张文政、汪宝珍

咨询电话：0563-8630512

传真电话：0563-8630198

### 七、备查文件

1. 《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